

证券代码：600279

证券简称：重庆港

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33 号

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	2026/7/29
回购方案实施期限	2026 年 7 月 28 日~2026 年 10 月 27 日
预计回购金额	2,000万元~3,000万元
回购用途	☐ 减少注册资本 ☐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☐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☒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
累计已回购股数	452,600股
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	0.038%
累计已回购金额	1,917,501.00元
实际回购价格区间	4.21元/股~4.25元/股

一、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

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7 月 28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》。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，并择机出售。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,000 万元（含），不超过人民币 3,000 万元（含），回购实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28）和《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临 2026-031）。

二、 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：

2026 年 7 月 31 日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 452,60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.038%，购买的最高价为 4.25 元/股、最低价为 4.21 元/股，支付的总金额为 1,917,501.00 人民币元（不含交易费用）。

上述回购符合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规定。

三、 其他事项

公司将严格按照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，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重庆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1日